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 2、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应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
-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永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33,119,391 股股份进行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289,650,962 股变更为 1,256,531,571 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股份注销相关手续。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 33,119,391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289,650,962 股变更为 1,256,531,571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289,650,962 元变更为人民币 1,256,531,571 元。鉴于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2023年2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5号楼），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

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6）。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